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 函

地址：427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一段185巷1號

聯絡人：陳政賢

電話：04-25313420

傳真：04-25343016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決行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24日

發文字號：財暉明字第10500000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50000005_Attach1.doc)

主旨：檢送本中心辦理「2016聲暉盃全國手語歌比賽」活動簡章乙份，請 貴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光碟初選：11/11(五)於聲暉之家網站公告入圍名單。
- 二、決賽時間：11/27(日)10:00~17:00(暫定)。
- 三、活動地點：詳見報名簡章
- 四、報名資訊請洽李秋心 手語專員、陳政賢 社工員，
電話：04-2531342傳真：04-25343016，
信箱：signlanguage@livemail.tw。

正本：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社會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社會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社會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社會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社會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社會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社會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社會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社會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社會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社會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成功大學、東吳大學、國

立政治大學、高雄醫學大學、中原大學、東海大學、國立清華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國立交通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靜宜大學、大同大學、輔仁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長庚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東華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元智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大葉大學、中華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銘傳大學、世新大學、實踐大學、長榮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華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玄奘大學、真理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臺北醫學大學、慈濟大學、開南大學、台灣首府大學、康寧大學、興國管理學院佛光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明道大學、亞洲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馬偕醫學院、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元培科技大學、大華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副本：2016-08-29 09:42:23

擬轉知語學手語社，
並於線上系統公告周知。

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約用組員張庭瑜

學務處秘書侯東成

學務處主任張英陣

代為
決行



2016 聲暉盃-手舞足蹈 讓愛傳遞

全國手語歌比賽 活動簡章

壹、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貳、承辦單位：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

參、比賽方式：分兩階段進行

1. 光碟初選：參加者拍攝五分鐘以內之手語歌影片(檔案格式須以 AVI. WMV. MOV 格式並一鏡到底，不可剪接)，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初審。

2. 最終決賽：初選隊伍依組別分組競賽，並於決賽當日公布名次。

肆、參賽資格：

1. 凡全國愛好手語者，不限年齡，均可報名參加。

2. 參賽者僅限報名上台打手語者，在旁協助拿道具、串場、話劇表演者不計入參賽者名單。

3. 個人組：A. 一般個人組

B. 聽障個人組(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之聽、語障者或合併聽、語障之多重障礙者，報名時須檢附手冊(證明)影本。)

4. 團體組：團體組參賽者以八人(含)為上限，初決賽需更換隊員之比例不可高於四分之一。

伍、比賽規則：

1. 評分標準：

(1)初賽：邀請具手語教學、翻譯實務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共三名。

手語內容 60% (翻譯技巧、內容正確、手語辭彙變化、表情動作儀態、手語配合歌曲時間)、整體表現 20%、台風穩健 10%、時間控制 10%。

(2)決賽：邀請聾人或具手語教學、翻譯實務之專家學者或具舞台經驗者擔任評審，共五名。

手語內容 50% (翻譯技巧、內容正確、手語辭彙變化、表情動作儀態、手語配合歌曲時間)、劇情創意 20%、整體表現 20%、台風穩健 10%、時間控制 5%、服裝造型 5%。

2. 歌曲時間：

(1)初賽：每組以五分鐘為限。

(2)決賽：每組以八分鐘為限，以主持人介紹後即開始計時。

3. 比賽曲目：無限制，若為非國語歌曲需檢附歌詞翻譯，可與初賽使用同一首歌，亦可換歌。

陸、比賽時間：

1. 光碟初選：11/11(五) 於聲暉之家網站公布入圍名單。

2. 決賽時間：11/27(日)

決賽地點：一中益民商圈廣場(台中市一中街與錦新街口)。

柒、獎勵方式：每組各取前三名，頒發獎金、獎狀，以資鼓勵。

(若該組別報名參賽之組數，未滿六組則僅取一名優勝，滿六組始取前三名。)

1. 個人組：第一名 8,000 元、第二名 5,000 元、第三名 3,000 元

2. 團體組：第一名 10,000 元、第二名 8,000 元、第三名 5,000 元。

3. 最佳造型獎及最佳創意獎由評分標準之服裝造型及劇情創意最高分者頒發獎狀及禮品。

捌、報名費用：個人組 150 元/組，團體組 200 元/組，請至郵局劃撥繳費，

劃撥帳號：22147685，完成後請來電確認，始完成報名手續。

玖、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0/31(一)止，一律採郵寄報名，請詳細填寫報名資料並拍攝完成之手語歌影片及個人生活照六張儲存於光碟並郵寄至「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手語組(依郵戳為憑)，標題請註明「報名『2016 聲暉盃』全國手語歌比賽—(姓名/團體名稱)」，以免影響參賽權益。

郵寄：42752 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一段 185 巷 1 號

電話：04-25313420 聯絡人：李秋心 手語專員、陳政賢 社工員



2016 聲暉盃-手舞足蹈 讓愛傳遞

全國手語歌比賽 報名表

報名組別	☐ 一般個人組				☐ 聽障個人組		☐ 團體組	
聯絡人姓名				手機號碼				
團體名稱								
E-MAIL								
參賽歌曲				演唱者/ 專輯名稱				
參賽人數				曲目時間	____分 ____秒			
單位簡介或 參賽動機 (字數以 50~150 之間)								
參賽者資料								
1. 姓名		連絡電話 /手機		用餐	☐ 葷 ☐ 素			
2. 姓名		連絡電話 /手機		用餐	☐ 葷 ☐ 素			
3. 姓名		連絡電話 /手機		用餐	☐ 葷 ☐ 素			
備註	1. 以上資料請務必填寫清楚，如不夠書寫時自行影印！ 2. 報名資料寄出後三日內，請自行來電確認報名情形，以免遺漏。 3. 報名聽障組必須檢附身心障礙手冊/證明影本。 4. 各項資料請務必繳交齊全，如未繳交者視同未報名成功。 5. 參賽者所需器材、道具、服裝請自行準備，中心僅提供音響、舞臺，為維護其他參賽者權益，請勿使用清掃不易之道具，例：彩帶、紙片、水等。 6. 您所提供的資料，將依循個資法及相關法律規範，僅於本中心辦理相關活動運用，不提供任何商業活動，確保個資安全您可以放心填寫！							